

绍兴震元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风选 AI 智能生产联动项目（第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招标编号:ZJKJ-2026-006

采 购 单 位: 绍兴震元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 督 单 位: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绍兴震元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风选 AI 智能生产联动项目(第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7月23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KJ-2026-006

项目名称:绍兴震元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风选 AI 智能生产联动项目(第二次)

预算金额(元):650000.00

最高限价(元):65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绍兴震元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风选 AI 智能生产联动项目(第二次)

数量:/

预算金额:650000.00

主要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主页“供应商入口”登录后，点击【网上报名】-【项目报名】，找到对应项目，点击报名。完成后在【已报名项目】-【报名详细】中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网址）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3 日 9 点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23 日 9 点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五、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采购监督单位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资料下载”专区下载。

2. 其他事项：本项目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的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须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进行电子投标，无法接受线下投标文件，请供应商合理安排好时间准时投标。

3. 系统使用费：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中标供应商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五日内未完成支付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4. 本项目为非依法必须招标项目。

六、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绍兴震元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越东北路 61 号 14 幢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质疑）：王义崇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质疑）：188074835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汇银大厦 2 幢 1002 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许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626753297

质疑联系人：金工

质疑联系方式：15158292613

3. 监督单位信息：

名 称：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市稽山街道延安东路 558 号

传 真：/

联 系 人：谢明杰

监督投诉电话：0575-8508522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拨打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服务热线
0575-88163066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详见 <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供应商按照项目要求特许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如果有）：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未经认证、许可，或者虽经认证、许可但相关资质证书已经失效的供应商，不能推荐、确认为中标供应商。
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u>90</u>天。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4	转包：本项目不得转包。
5	分包：☐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_____工作分包。（应明确具体分包工作内容） ☒ B不同意分包。
6	投标文件份数：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于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7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8	投标保证金：0元。 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202年—月—日—15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项目报名成功后，供应商通过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在本项目中获取相应的虚拟子账号，并将保证金由供应商的账户/基本账户一次性缴入该虚拟子账号。 投标保证金退还期限：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结果公示无异议结束后—5—

	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退还。 如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在本项目中购买电子保函（具体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保函操作指南”https://yge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53）。
9	样品提供：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_____；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标准：详见“第五部分-评审方法及标准”；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_____；检测内容：_____。 （5）提供样品的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10	讲解演示： ☒A无讲解演示。 ☐B有讲解演示：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供应商进行讲解演示。每个供应商时间不超过15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审小组提问。 （2）现场讲解地点为_____，（可补充现场演示的其他要求，如人数、凭证、所需设备等）。 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

11	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12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u>AI智能生产联动线设备</u> 。 ☐ B服务类。
13	供应商信用信息事项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开标当天的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格式之外的仅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即可； 2.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业绩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用原件的复制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 3. 其它要求：_____ / _____。
15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	

	标一切费用。 2. 标前准备: 2.1 各供应商应确保在参与本项目前成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正式注册会员,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完成注册、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供应商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安装完成后,通过CA登录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注:供应商先要申领CA,取得CA后需要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绑定,CA相关操作可参考《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CA数字证书办理需要一定时间,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3.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 3.1 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 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0575-88163066。 3.2 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30分钟内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具体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若供应商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6	特别说明: 联合体投标的或者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联合体各方(供应商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17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并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1.（1）代理服务费：4000 元。 2. 中标服务费缴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 公司名称：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7331110182600053000 开 户 行：中信银行杭州天水支行 以上费用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项目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2. 系统使用费：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中标供应商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五日内未完成支付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18	其他事项： 如遇两家（含）以上已签到供应商的 IP 地址相同，系统自动触发预警，并提示"响应无效"的当场拒收此类响应文件。
解释：凡涉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注：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本项目重新招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投标人”“投标单位”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 “电子印章”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3）。

2.6 “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2.7 “★”系指实质性指标要求条款，“▲”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按评分标准作扣分处理。“☑”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无

4. 系统使用费：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具体如下：

一、系统使用费收费标准

采购方式	项目类别	项目成交（中标）价	参与响应（投标）的 供应商收费	成交（中标）的供 应商收费
非电子竞价	工程类项目	200 万元（含）以下	150 元/家/次，收取 后不退	1500 元
		200 万元以上		4000 元
	非工程类的货物、服 务项目	/		成交（中标）价的 2.5%
电子竞价	所有类别	/	/	成交价的 1.5%

二、按标段进行收费，每标段最高收费不超过5万元；

三、无成交金额或仅有成交单价没有预算数量或其他原因无法计算出成交金额的项目，非电子竞价项目按每标段1500元收取，电子竞价项目按每标段500元收取。

★5. 特别说明：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1. 采购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1.2 本次招标设定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各标项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各标项之间的预算金额不能互相调整）。

2. 授权委托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项目，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不需要参加现场投标和开标。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 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的招标答疑记录（澄清、修改）和发出的补充通知。

4.2 招标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予以答复。招标文件澄清的内容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4.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以更正或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或澄清

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招标文件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4.4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修正投标文件，如采购人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发出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形式及效力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1.5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5.1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

1.5.2 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处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的“前附表”第 15 项内容。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电子印章。

2.1 资格文件：

2.1.1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1.2 营业执照复印件；

2.1.3 ~~联合协议（如果有）；~~

~~2.1.4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1.5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 投标函;

2.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2.3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2.5 商务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应对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如果供应商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

2.2.6 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2.7 主要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应有需方名称及联系电话,提供最终用户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供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必须为投标分公司本身所具有,总公司或其他分公司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不能作为该投标分公司的文件予以确认。

2.2.8 技术解决方案;

2.2.9 组织实施方案;

本项目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2.2.10 售后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情况等。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供应商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承诺质保期内均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2.2.11 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合作单位营业执照或供应商在设立的项目部、办公室、办事处等机构的证明材料或供应商作出的成交后提供服务的承诺。

2.2.12 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项目小组名单；

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明确各阶段投入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供应商的固定职员；每个参加项目人员的履历表应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主要包括学历、技术职称、工作特长、经验与业绩(包括从事相关项目的经验，对每一个项目有一个简要的描述，该人员参与的时间以及在项目中的责任)，资质情况等。

2.2.13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果有）；

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设备价格、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报价单”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最后报价相统一；

2.2.14 备品备件清单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如果有）；

含随机自带的备品备件和质保期后供采购人选择的备品备件及配套零部件，明细备品备件及价格，且供货价格不高于成交价格；成交货物设备应提供易损部件的备件和整机备品；

2.2.15 培训计划（如果有）；

2.2.16 验收方案；

2.2.17 未尽事宜请各投标供应商按评分标准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

2.2.18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2.3 报价文件：

2.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 投标报价

3.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等附表要求填写；

3.2 报价为采购人可以合格使用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包括货款、包装、运输、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及产品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

3.3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 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

4.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4.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审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4.2 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根据《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4.3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4.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 CA 绑定等身份认证操作，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印章。

4.5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印章。

5.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5.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在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5.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6. 投标有效期

6.1 投标有效期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的“前附表”第3项内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6.2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6.3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和评标

1.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 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1.2 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

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1.3 评审小组对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4 主持人宣布商务技术得分及无效（废）投标情形（如果有），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

1.5 主持人开启报价文件。

1.6 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核准投标报价及计算价格分，汇总商务技术分、价格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7 主持人公布评标结果。

特别说明：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可暂停或延期交易活动：

2.1 交易场所电力（网络）供应异常；

2.2 电子交易平台被非法网络攻击；

2.3 电子交易平台硬件技术故障；

2.4 电子交易平台系统软件异常；

2.5 其他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影响交易活动正常开展，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可以将项目暂停或延期，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3. 评标

3.1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审小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3.2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比例原则上应达到三分之二及以上。

3.3 评审小组负责对供应商资格的最终审定。

3.4 评审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

应商应当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3.5 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情形（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 30%以上），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采购监管人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3.6 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7 评审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

4. 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4.1 资格性审查

4.1.1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由评审小组组织资格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4.2 符合性审查

4.2.1 评标时，评审小组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6.1 评审小组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2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对其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 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审小组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6.4 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供应商,并可对其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线上确认,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5 比较与评价。评审小组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6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6.7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商务技术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7.1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6.8 评审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评审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审小组将对供

应商进行询标，并可要求供应商作澄清，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 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8.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
- 8.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 8.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 8.4 供应商未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书面承诺函的，或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8.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 8.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未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要求“电子印章”和“签字或盖章”缺一不可）的；
- 8.7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供应商的电子印章或填写不全的；
- 8.8 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8.9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审小组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 8.10 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审小组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 8.11 《商务技术偏离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 8.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8.13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8.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8.15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的；
- 8.16 《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 8.17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8.18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 8.19 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8.19.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8.19.2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 IP 地址、设备下载采购文件或者制作、提交投标文件的；
- 8.19.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8.19.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8.19.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 8.19.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8.19.7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8.19.8 以他人名义参与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8.19.9 经评审小组评定认为可以判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 8.2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 8.20.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8.20.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8.20.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8.20.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8.20.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8.20.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8.20.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8.21 评审小组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8.22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8.23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8.24 列入绍兴市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禁止交易目录名单内的企业。

9. 评标过程保密

9.1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的，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管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9.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审小组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授予合同

1. 中标条件

- 1.1 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2 供应商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 1.3 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采购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1.4 供应商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 1.5 采购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为3日。

3. 中标确认及通知

3.1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且无尚未处理的异议（质疑）的，确认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3.2 采购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供应商自行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下载并打印中标通知书。

3.3 采购人应在确认中标供应商前再次对资格条件和相关证件材料进一步查验核实。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供应商如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3.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4. ~~履约保证金(仅供参考,按实际情况编写)~~

~~4.1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按规定可向中标人收取不高于中标额的1%的履约保证金。~~

~~4.2 项目验收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

5. 合同签订

5.1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5.2 ~~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

6. 验收

6.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六、质疑与投诉

1. 供应商质疑

1.1 质疑提出

1.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交易系统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路径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供应商登录-左侧菜单栏:异议(质疑)-选择对应异议(质疑)节点-新建质疑-在弹出窗口中选择对应项目,填写质疑内容并上传盖章附件。供应商未按要求进行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2 质疑提出时效

1.2.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中“三、获取招标文件”内容)之前提出;

1.2.2 对采购过程有质疑的,应当在采购结果公告前提出。其中,对开标有质疑的,应当在开标期间提出;

1.2.3 对采购结果有质疑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1.2.4 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1.3 质疑函

1.3.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事实依据;

必要的法律依据;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1。

1.4 质疑答复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3 日内作出答复。

1.4.2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2. 供应商投诉

2.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单位提出投诉。

2.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2。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1. 综述

1.1 采购用途目的、设备总体技术性能要求

1.1.1 采购用途与目的

生产部为了提高效率,降低人工成本,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更能适应公司“十五五”规划的发展需要,特申请采购风选 AI 智能生产联动线设备 1 套。撰写本 URS 的目的是为用户和供应商提供供货依据。如供货商对此 URS 中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采购人人员进行商谈协商。

1.1.2 设备总体技术性能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各自技术特点,设计出此设备运行的工艺流程图,并确定各个环节所需的配件名称等。投标人根据各自的技术优势,应罗列出投标人设备的技术特点及技术优势,确定的技术参数,列出全套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表和详细配置清单,标明配置清单的名称、材质、型号规格、数量、制造商等参数(非标产品可不标明品牌),并可说明有何特殊或专利设计的利用,并详细说明在节能减排方面的技术特点。投标人应详细列出此设备运行能耗分析表,如装机总功率、电用量、空压用量等能耗指标。

1.2 责任范围

1.2.1 适用于绍兴震元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风选 AI 智能生产联动的设计、采购、制造、供货、运输、交付、安装、测试、试运行、培训、文件、缺陷责任期等过程。

1.2.2 该设备的主要用途:用于根茎类、果实种子类、花叶草类产品去除杂质(灰尘,灰土,地膜,毛发,石子、金属等)。

1.2.3 主要特点:可较好地处理物料当中的灰屑、杂质,提升产品质量,改善产区卫生环境,提高生产效率。

1.2.4 需方对本 URS 的编制质量负责。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本 URS 所明确的法规标准、技术要求、服务要求,提供相关设备设施和服务,投标人须对需方所提供的 URS 负保密责任。该 URS 表述的系统实际可能还存在未完全满足要求,某些额外的功能或特性在本 URS 中表述得不尽详细的,期望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的功能需求规范本 URS,并作为该设备的关键控制要求。

2. 法规标准

法规：除本 URS 特殊要求外，且设计单位设计制造产品需满足行业要求，适合 GMP 生产要求。

3. 用户及系统要求

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对用户要求进行详细的描述：

7.1 通用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1-01	采购人提供设备详细所需动力系统（包括供电、供水、工业蒸汽、压缩空气等配套设施、）和厂房设施配套要求，完成安装施工图深化设计。	
URS01-02	设备在材质、结构、布局上完全按照 GMP 要求设计制造，并提供 GMP 有关的设备验证资料。设备平面布局图需采购人认可。	
URS01-03	设备主体及与物料直接接触部分的金属材质均为 SUS304 不锈钢或更高等级；	
URS01-04	设备相关的不锈钢材料全部采用宝钢、太钢或浦项品牌。并提供相关的材质证明。	
URS01-05	全部设备的结构、刚度及密封设计须确保设备在正常寿命期内使用不泄漏、不变形。	
URS01-06	设备加工精细光洁、无卫生死角、无砂眼、清洗方便，排空后无残留物，便于生产操作和维修、保养。	
URS01-07	设备焊缝平整，内外表面所有焊缝应打磨并圆滑过渡，不得有咬边、熔渣和飞溅等缺陷，内表面光洁度 $Ra \leq 0.4 \mu m$ ，外表面光洁度 $Ra \leq 0.8 \mu m$ ，易清洁，不得出现锈蚀脱落等情况。整个设备密封性能良好。设备所有的焊接点都要求提供焊接参数。	
URS01-08	直接接触产品的密封件、软连接等非金属材料采用聚四氟乙烯、硅橡胶等食品级材料。	
URS01-09	设备电气部分防尘防水等级不低于 IP54。	
URS01-10	设备的润滑系统应确保润滑充分，但不甩油、不溢油，不污染产品和产品可能接触的部位，所采用的润滑油应符合 GMP 的要求，且易从市场购得。	
URS01-11	设备应贴有铭牌，铭牌上应注明设备名称、型号、功率、重量、尺寸、制造商、出厂日期及其它重要技术参数（铭牌内容需与采购人确定）。	
URS01-12	设备应配有相应的仪表和阀门，保证所供的设备及组件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	
URS01-13	负责设备的安装、测试指导工作，协助采购人进行设备验证及 GMP 认证活动，提供有关的文字资料。	

7.2 工艺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2-01	整条净选生产线由进料斗、振动匀料器、输送机、筛风选一体机、多级无尘风选机、AI 视觉分选机、除尘系统组成。	
URS02-02	药材处理能力 $\geq 300\text{kg/h}$ ，以甘草片、黄芪片作为验收标准。 药材处理能力 $\geq 50\text{kg/h}$ ，以菊花、百花蛇舌草作为验收标准。	
URS02-03	药材选净率 $\geq 98\%$ 。	
URS02-04	药材不合格品带出比(坏:好): $>10:1$ 。	
URS02-05	设备进料口应设计可控制进料量大小的装置。	
URS02-06	配置上、下料输送线及其匀料机构，实现自动上下料。	
URS02-07	挑出物料中的不良品以及异物(头发丝、烟头、蜗牛壳、石子、虫子、塑料材质异物、绳头、土块、薄膜等物料)，净选后杂质不超过 2%；并且能搭载多味中药材 AI 模型。	
URS02-08	整机易清洁，两人清场完成应不超过 30min，操作简便，机械结构简单维护方便。	

7.3.1 AI 视觉分选机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3-01	设备 CCD 摄像头应达到 IP6X 防尘等级，摄像头外侧配有可拆卸防尘盖，便于维护和清理防尘盖外表面。	
URS03-02	具有压缩空气油水过滤装置，可以满足我司压缩空气压力输出要求 0.2-0.8MPa。	
URS03-03	内部配套控制箱应加装单独的配电箱及箱门，箱门可以无工具开启，并配有铰链。	
URS03-04	设备电器控制柜一侧具有容易开启的门和铰链，可以无工具状态下从设备侧关闭总电源。	
URS03-05	识别系统应采用工业电脑运算、识别控制，满足视觉算法的高速并行计算。	
URS03-06	单面检测由不少于 4 只的高清彩色工业相机，双面检测由不少于 8 只的高清彩色工业相机和其配套的工业镜头以及专业工业光源系统组成，相机优先选用海康品牌。	
URS03-07	根据不同药材可实现相机检测单双面切换，	
URS03-08	整机由进料输送机、视觉识别系统、AI 运算分选系统、剔除系统、出料输送机等组件组成，采用 SUS304 不锈钢制作，设计制造符合新版 GMP 相关要求。	
URS03-09	进料输送带为食品级皮带，有效宽 1200mm，由伺服电机控制运	

	行,带速 $\leq 120\text{m/min}$ 变频可调。	
URS03-10	选别系统由电磁阀控制压缩空气喷吹实现视觉识别传递信号的执行;一个电磁阀控制16个压缩空气喷口,每4个电磁阀为一个阀组由一块电子阀板控制,整机共有4个阀组控制256个喷吹口;每个电磁阀关断响应时间不长于0.4ms。	
URS03-11	免费提供识别软件AI模型优化,免费培训新药材从图像信息采集、建模到生产全过程操作。	
URS03-12	进料输送机应配置匀料机构;出料由两个平面输送机组成,反向输送良品和不良品、杂质等便于接料。	
URS03-13	整机控制由高度集成的触摸屏控制,操作简便;机械结构简单维护方便,操作简便。	

7.3.2 筛选风选一体机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3-14	整机由筛选机架、筛网、风选筒、风机、振动电机、AB弹性支撑架等组成。	
URS03-15	由两台振动电机驱动,AB弹性支撑架连接机架,运转平稳,噪音低。	
URS03-16	筛网的隔板与出料斗的连接处平整、光滑接缝处严密,避免漏料和卡料。	
URS03-17	筛选出料口上方设计吸风式风选筒,同时出料口下方设计上扬式吹风通道由风机向上吹风辅助吸风。	
URS03-18	选别挡数:3,配筛网1张,筛网孔径大小按要求定做。	
URS03-19	整机功率:1.47kw/380V,外形尺寸配合AI分选宽度和高度。	
URS03-20	设备所有传动部件均有防护罩,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URS03-21	结构简洁,筛网更换简单,清场方便。	

多级无尘风选机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3-22	物料由提升机输送到物料振动匀料器,经振动匀料后均匀的落到风选箱,气流穿过物料,较轻的杂质随气流进入除尘器过滤掉入除尘抽屉。经筛选后干净物料进入料筐,或输送带进入下一步作业。通过调节变频器频率,来调节风机的转速,从而控制吸风量,风机转速无级可调。对不同的物料风选,选择不同的频率,能有效的分离杂物。	
URS03-23	功能:提升过来的物料进行去除沙子、小石子、灰尘等异物,同时避免灰尘飞扬,自动连续作业,能够将夹杂在物料中的尘土及土块去除并将扬起的灰尘去除。经除尘出来的物料无明显的杂质和灰尘。	

7.3.3 生产线输送机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3-24	能够确保物料在输送过程中无漏料、堵料。	
URS03-25	输送带材质选用食品级 PVC，支架为不锈钢 304。	
URS03-26	输送带输送速度可变频调节，输送宽度设计衔接合理。	
URS03-27	输送带返程端设计快拆接料装置防止药末散落地面，方便清洁。	
URS03-28	有相应的防止皮带跑偏设计。	
URS03-29	设备所有传动部件均有防护罩，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除尘系统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3-30	组成：合理设置除尘点，提供除尘风量数据，确保整条生产。	
URS03-31	各吸尘口有手动风阀，可调节风量，在正常除尘过程中不得出现震动或异响。	
URS03-32	采用脉冲滤筒除尘器具有反吹自动清灰功能	
URS03-33	配各个扬尘点除尘罩及除尘设备与除尘罩之间的风管，风管及除尘罩采用 304 不锈钢	

7.4 控制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4-01	配置工控机，采用不低于 15.6 英寸且具有触屏功能的显示器控制，英特尔处理器 CPU 不低于 i9，显卡型号不低于英伟达 80Ti，内存 (RAM)：≥16G；固态硬盘：≥256G。	
URS04-02	控制系统设置三级管理权限：系统管理、工艺参数和操作权限；至少可以储存 700 个产品的生产参数；可设定的用户数量不少于 10 个，高级别对低级别有全权控制的权利。	
URS04-03	具有界面软件接口，应用软件接口，接口有良好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系统有工艺参数的显示和报警功能，并能把工艺参数实时存储在 PLC 的存储器中，配备不小于 32G 的 USB 储存设备，可通过 USB 输出端口导出打印。	

URS04-04	程序的编程及控制应当包括手动/自动过程。	
URS04-05	机柜内接线须采用冷压端子，线号应清晰不易掉色，柜内所有元件需有与图纸相对应的标识，每个端子排和端子都有清晰的标志，并与图纸接线表相符。	
URS04-06	具备在线组态和修改控制程序的功能。	
URS04-07	具有数据文字显示、工艺流程动态画面显示等，操作人员可随时了解各单元设备的运行状态和各种监测参数。	
URS04-08	DO 信号需使用隔离继电器，避免外电源串入系统 IO 模块。	
URS04-09	控制系统需和电气接地系统连接。	
URS04-10	I/O 备用量不少于对应 I/O 总点数的 20%，机柜空间备用装配量不少于总装配量的 20%。	
URS04-11	控制系统应具有诊断功能以识别和阐述故障，显示导致设备停机的故障。	
URS04-12	主要部件设置要求：触摸屏人机互动；报警系统包括变频器的错误报警，压缩空气报警，安全互锁系统等。	
URS04-13	主要工艺参数可通过操作界面设定和调整，系统运行状态可实时显示；具有报警列表，报警信息应被独立储存。	
URS04-14	审计追踪文件可以查看、打印和备份但不可以被修改或删除。	
URS04-15	控制系统可以显示生产情况和工作流程，记录并保存所有的运行参数及工艺曲线，并能打印所有的运行参数及工艺曲线。	
URS04-16	控制原理：符合电器原理图，与图纸相符。	
URS04-17	投标人应给出所有必要软件的详细信息和版本号，包括正常操作和维护所需软件。	
URS04-18	需要配合采购人进行后续项目的对接集成工作。	
URS04-19	电机保护有过电流、过电压及过热保护功能，确保电机的使用安全；	
URS04-20	交工资料中需提供电子版和纸质维护使用说明书、最终版图纸；	

7.5 电气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5-01	设备控制面板应设置急停开关，便于紧急情况时，能迅速的停止设备。	
URS05-02	系统有接地保护，且接地线应有明显的标识，接地电阻 $\leq 4\Omega$ ，并设有防静电装置。	
URS05-03	电控系统和控制面板应有良好的密封性，防护等级 IP54，可有效的防止灰尘、水和湿气进入。控制箱应设有散热装置，出风口安装过滤装置，防止倒吸粉尘进入控制箱内。	

URS05-04	设备上易对操作人员造成伤害的运动部位应有安全罩, 电气控制柜装有安全锁。	
URS05-05	电气控制要求按主配电箱和操作控制箱配置, 主配电箱安装在机械间, 操作控制箱安装在现场, 便于操作。	
URS05-06	塑壳断路器(空气开关)交流接触器、热继电器、按钮等电器元件选用施耐德、西门子、ABB 品牌。	
URS05-07	控制箱与设备之间的连接管线采用上进线方式, 设备上的连接管线应通过穿线管或不锈钢桥架连接。	
URS05-08	安装在洁净间与工艺设备一体的电气部分如控制箱、电动机的门、接线盒、进线口、出线口应做密封处理, 符合洁净要求。	
URS05-09	电器及线路: 电源符合国标要求。	
URS05-10	配电箱配线要求: 主线路为黄、绿、红、蓝四种颜色。工作零线为浅蓝色, 保护接地线为黄绿双色线, 控制线路及辅助线路为红、黑两种颜色, 或符合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URS05-11	元器件的排列应便于维护保养。	
URS05-12	电气部件、气动元件的标签要清晰打印、完整、牢固、整齐规范。	
URS05-13	所有电线、气管等两端都要有线号, 线号和图纸相一致。	
URS05-14	电路图和手册中的相一致, 危险区域张贴电器安全标识。	
URS05-15	设备应贴有的设备铭牌, 铭牌上应至少注明名称、产地、出厂日期、型号、设备尺寸。	
URS05-16	动力配电箱和控制配电箱的箱体均采用 304 不锈钢, 箱壳厚度不低于 1.2mm, 柜门厚度不低于 2.0mm。	
URS05-17	设备外接电缆端子应符合国标 DT 接线端子需求且便于安装(安装尺寸需与提报设备功率所需电缆型号相符)设备 DQ 阶段需提供采购人准确的主电缆型号。	

7.6 EHS 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6-01	运行噪音: 设备正常运行, 距离 1 米范围内, 耳边噪音 $\leq$ 80 分贝。	
URS06-02	安全警示: 生产线运行的过程中的安全风险点须有防护设施并注明安全警示牌。	
URS06-03	电气安全: 设备应有过载保护、漏电保护装置, 当设备功能失调或者故障的情况下, 必须配备必要的保护措施, 保证设备和产品处于安全状态。	
URS06-04	环境要求: 应该有防止环境造成污染的装置或措施, 不得有污染源产生, 超出环境要求。	

URS06-05	防护要求：对所有危险部位采取保护措施，设备无锋利边缘，以防伤害操作者。	
URS06-06	断电恢复供电后，所有机电设备不能自动开机，必须人工启动，以保护人员、设备和产品。	
URS06-07	设备设置急停开关，且急停开关应设置在易于操作的位置。	
URS06-08	设备整体指标需要满足采购人工厂当地的环保要求。	

7.7 维修/维护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 标 人 确认
URS07-01	提供设备维护和操作手册以及备品备件，每台设备配一套维修工具。	
URS07-02	提供加润滑油点位图和润滑油清单(注明品牌/型号规格等)和推荐的润滑油更换周期。	
URS07-03	提供明确检修周期，磨损点，建议易损件清单(注明品牌/型号规格等)。	
URS07-04	设备保修期自终验收合格后算起不少于 12 个月，如因机电设备故障导致停止生产时，或者重复出现的故障，需要顺延保修期限，同时故障零件投标人需无条件负责免费更换至合格。	
URS07-05	在设备使用寿命内，投标人应保证设备零配件的供应，并提供优惠供应价的承诺，承诺附在投标文件中。	
URS07-06	检修空间设置应合理，便于操作人员的清洁、维护和检修等。	
URS07-07	易损件所采用的规格型号应具备可替换性与替换便利性。	
URS07-08	电机连接部位应使用密封罩，避免物料进入。	
URS07-09	设备各传动部分润滑装置设计合理，尽量采用固体润滑剂，使用的润滑剂不能和产品或可能和产品接触的设备表面接触。	

7.8 文件要求

文件名称	要求 Requirements	投 标 人 确认
URS08-01	提供设备的合格证及说明书，按照采购人模板提供实用性的设备操作 SOP，设备维护保养 SOP，设备清洁（消毒）SOP，以上文件分别单独包装，单独送达采购人，不允许和设备在同一包装箱内。。	
URS08-02	使用采购人设备确认模板，进行设备的 RA、DQ、IQ、OQ、	

	PQ 方案出具及报告编制；配合采购人进行 FAT、SAT 验收，并完成 DQ、IQ、OQ 确认，协助采购人完成设备 PQ 确认	
URS08-03	在投标文件上明确设备主要元器件的品牌和参数。	
URS08-04	提供易损件的名称、规格、数量。	
URS08-05	提供主要仪器仪表的品牌、精度、量程和有资质的第三方校验报告。	
URS08-06	提供完整的图例。	
URS08-07	提供设备布局图，包括管线、电器位置和接口等要求。	
URS08-08	文件清单，主要部件清单，备品备件清单，日运行数据表，设备所用材料材质报告。	
URS08-09	设备操作 SOP，设备维护保养 SOP，设备清洁（消毒）SOP 及设备 RA、DQ、IQ、OQ、PQ 方案电子版（包含 word 及 pdf 版）需经采购人认可方可打印邮寄采购人，并在商务合同中约束相应的责任与义务。	

7.9 运输/开箱等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09-01	投标人应使用可靠的包装形式以保证设备运输安全，包装必须满足运输和装卸要求，防雨淋、防潮湿、防磕碰、防振动，由于包装不良而造成的任何锈损，投标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费用。	
URS09-02	所有设备均须由投标人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运输时间包含在供货周期内，投标人负责运输，并承担运输费用。	
URS09-03	机器到货拆箱时投标人必须到现场，如投标人授权采购人自行拆箱需提供盖章版的授权书。如采购人发现投标人交付设备时部分部件质量存在内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本合同要求，可拒绝收货，并按照本合同要求投标人进行整改、更换部件或修理，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包括运输费用等）由投标人承担，且交货期不顺延。	
URS09-04	终身提供系统扩充、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7.10 安装、调试、验收要求

项目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10-01	投标人进厂人员需遵守采购人施工管理规定，签订安全施工管理协议。投标人必须派具有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指导安装；投标人必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现场安装调试的时间安排。设备制作完成，如采购人无法提供合适的场地供安装，交	

	货期会做相应延期，需根据后续采购人进度安排做调整。	
URS10-02	投标人提供设备所需动力系统与厂房设施配套要求，提供设计安装施工图。采购人提供蒸汽、饮用水、纯化水、循环水、电源、压缩空气等能源的接口至设备所属功能间，投标人负责与主管网对接。	
URS10-03	投标人承诺投标文件中本项目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必须与项目实施过程中具体负责项目实施、协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相一致，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	
URS10-04	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投标人需指定一个有经验（至少跟踪过4个类似项目的安装调试并提供相关证明）的项目负责人对本项目进行全程跟踪，采购人直接与此负责人进行对接。	
URS10-05	安装前，认真熟悉施工图纸、设备说明及有关技术文件（装箱单、装箱手册等），针对使用情况对装箱单进行复核，确认所需部件已全部供齐后，保证尽快具备安装条件。	
URS10-06	投标人应根据所提交的调试方案和实施办法，与采购人共同进行现场调试和测试；确保能够顺利通过设备的安装、运行及性能确认。	
URS10-07	DQ 要求：投标人需提供设备的功能说明(FS)，FS 中应涵盖设备所具备的所有功能，如：基本功能、联锁报警、控制功能等；投标人需提供设备的设计说明(DS)，DS 中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平面布局图、工艺流程图、管道及仪表流程图(P&ID)、电器原理图、主要仪器仪表技术参数表（必须注明所用仪器/仪表量程、规格、厂家等信息）、文件清单列表、主要元件清单等。	
URS10-08	FAT 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人须提供设备的试车运行，试车过程应与实际使用情况一致，如不能提供试车或只能提供部分功能的试车须提前告知采购人。 2、文件：至少包括测试必要条件，测试方案，记录，测试结果纠正措施，测试验收文件，参考文件。 3、安装检查：说明所执行的各项测试的目的和结果。 4、操作检查：说明所执行的各项测试的目的和结果。 5、标准的操作规程（增加图文表示）。 6、测试事件记录表：说明与标准协议的任何偏差。 7、安装检查：用于检查联动线的各个方面，及联动线的制造是否符合设计图和规范要求。 8、符合机械和电气设计文件，如设备安装图、带部件清单的图纸。 9、连接并检查公用介质管道的连接正确并经过调节。 10、测试设备已校验。 11、在制造过程的最后阶段检查确保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遵循适当的标准操作规程并执行检查。 12、工艺控制测试包括工艺阶段测试。 13、关键控制点：设备主要部件、主要功能、动作测试、报警及安全装置。 14、验收测试以采购人提供产品进行，应满足性能要求。	
URS10-09	SAT 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已经确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操作手册、设备平面布局图、工艺流程图、管道及仪表流程图（P&ID）、电器原理图、主要仪器仪表技术参数表（必须注明所用仪器仪表量程、规格、厂家等信息）、文件清单列表、主要元件清单等；投标人须提供设备的试车运行，试车过程应与实际使用情况一致，如不能提供试车或只能提供部分功能的试车须提前告知采购人。	
URS10-10	IQ 要求：设备应按照已确认的设备平面布局图、工艺流程图、管道及仪表流程图（P&ID）等实施安装，安装确认期间投标人须提供设备的所有文件，并实施安装确认。	
URS10-11	OQ 要求：设备按照操作说明及 SOP 操作规程实施试车，OQ 开始前投标人须确保设备已调整至状况良好，并实施运行确认。	
URS10-12	PQ 要求：投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工艺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设备调整等，并配合采购人实施性能确认。	
URS10-13	设备能够顺利通过设备的安装、运行及性能确认，URS 所列条款均为验收内容。	

7.11 其他内容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11-01	培训：投标人负责对采购人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操作人员、维修人员进行结构原理、性能、操作、维修、故障排除等基本知识的培训，使采购人人员可以熟练操作和维修设备，由双方人员签字认可为准。	
URS11-02	所有设备至少具备 1 年的质保，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质保期内，所供货物和工作内容出现投标人原因的任何质量问题，投标人负责无偿维修或更换。	
URS11-03	终身提供系统扩充、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URS11-04	在正常使用情况下，自双方一起验收合格之日起，投标人负责免费（所有配件及易损件）保修一年，保修期间投标人要做到每季度例行巡检一次。	
URS11-05	因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制造质量问题出现设备故障时，投标人在接甲方的通知后，8 小时响应，约定时间 24 小时内赶到甲方现场，免费给予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件。	

URS11-06	保修期外,长期提供优惠的维修服务及零部件,明确零部件的供货周期和价格清单。	
URS11-07	投标人在报价中需要将所有需要提供的辅助设施(如冷热水、电、蒸汽、压缩空气、支架等)列举清楚,若有列举不明之项目,发生费用则全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URS11-08	投标人对 URS 中的项目要求条款予以确认,有偏离的做对应的详细说明;本 URS 条款为最低要求,如有更高配置请加以说明,在招标中将予以考虑。	
URS11-09	采用国家规定的节能电机及先进的节能技术,有效控制能耗,并提供可靠的数据证明达到的节能效果;采用二级及以上电机;严禁采用国家淘汰目录中的类型。	
URS11-10	免费提供软件备份,免费提供后期与上位软件的连接调试服务,可保证设备生产数据实现与以太网的实时通讯要求。	

7.12 能耗与车间要求

编号	要求 Requirements	投标人确认
URS12-01	电源 AC 380V	
URS12-02	压缩空气 0.2-0.8MPa	
URS12-03	工业蒸汽 0.3-0.6MPa	
URS12-04	整条线总长度不超过 8500mm, 宽度 2500mm、高度 2700mm	

8、付款方式: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货款的 30%作为预付款,发货前在付合同货款的 60%,余款 10%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次付清余款。

9、数量调整:

合同期间,如实际配送货物结算总金额超过项目采购总金额则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如实际送货结算总金额低于项目采购总金额,则按实际送货结算总金额结算。未尽事宜,双方可进行协议补充;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

10、验收:本本项目质量达到优质服务且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本招标文件所有条款要求;采购人将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抽查工作,如未按规定作业

的或被采购人发现使用假冒伪劣和“三无”产品，采购人有权剔减或延迟支付相关费用。如多次被抽查到未按规定作业或使用假冒伪劣和“三无”产品，且拒绝或无法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11、其他要求：供应商必须按规定程序和有关要求实施，服务、安装过程中的各种质量及人身财产安全意外，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月日

2026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采购方式) 对 (项目名称、编号)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定, 确定 (中标人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采购文件等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 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 甲方) 和 (中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 乙方) 协商一致,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 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 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 (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 (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服务详细规格/内容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 (含税) 为: ¥ 元 (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 (是/否) 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 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__%；~~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__%。~~

1.5 预付款

甲方不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__/_；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__/_；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__/_。

1.6 资金支付

~~1.6.1 设备完成安装且通过验收后 30 天内凭发票一次性支付。~~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货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发货前在付合同货款的 60%，余款 10%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次付清余款。

1.7 货物交付/完成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交付期限：_____；

1.7.2 交付地点：绍兴市；

~~1.7.3 交付/验收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7.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完成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完成服务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完成服务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交付货物/完成服务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5 如果出现监督单位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 **1.9.1** 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绍兴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完成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或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货物适用）

2.4.1 除___/___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3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___/___。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完成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货物适用)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____。

2.9 延迟交货/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交货/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提供服务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

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 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2.12 不可抗力

2.12.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72 小时**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72 小时**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72 小时**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 检验和验收

2.16.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或服务交付时，甲方在___/___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叁份的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及标准

1. 评审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评分标准: 共 100 分, 其中商务技术分 70 分, 价格分 30 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 分值如下 (计算分值时, 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 2 位)。

2.1 商务技术分 (70 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投标人及投标货物制造商的综合实力	根据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制造商的整体实力水平情况(资质情况、管理体系认证情况、人员、公司信誉、获奖情况等)进行评审, 企业资质齐全, 具备投标货物对应专项生产资质, 具备多项完整管理体系认证; 技术及管理团队配置完善, 拥有多名专项资格在岗人员; 近三年无任何不良信用、违规、履约问题; 拥有权威行业获奖荣誉, 整体综合实力极强的得 6.1-8 分。企业基础经营及生产资质齐全, 无优质企业资质; 具备基本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配套管理体系不全; 拥有专职技术及管理人员, 无专项资格人员; 近三年无任何不良信用及履约记录; 无行业获奖荣誉, 整体实力良好, 可满足项目履约需求的得 4.1-6 分。企业核心资质基本齐全, 仅满足基础准入条件; 仅具备单一基础管理认证或认证不全; 人员配置较为薄弱, 仅配备基础工作人员; 企业信用记录良好, 无重大不良记录; 无任何荣誉奖项, 整体实力一般, 基本满足项目最低履约要求的得 0.1-2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8
2	业绩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 (时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完成过同类产品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 注: 须提供业绩合同, 如无法体现, 另附业主证明 (格式自拟但须有业主盖章) 扫描件。未提供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
3	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响应程度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5 分; 出现负偏离每项扣 1 分。(涉及到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内容, 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不提供视为不响应)。非量化类的, 若是功能一样, 表述方式不一样则为符合。	15
4	对投标产品整体性能质量	根据招标技术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 对投标产品制造工艺的技术水平、先进性进行评审, 优秀的得 6.1-9 分, 良好的得 3.1-6 分, 一般的得 0.1-3 分, 没有提供不得分。	9

		根据招标技术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投标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安全性、设备的节能性进行评审,优秀的得 6.1-9 分,良好的得 3.1-6 分,一般的得 0.1-3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9
5	使用成本	根据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使用成本(如保修价格、易耗品价格等),备品备件的提供情况,保修期内外选购价格合理性等因素评审。优秀的得 4.1-5 分,良好的得 2.1-4 分,一般的得 0.1-2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5
6	售后服务及承诺情况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进行评审,优秀的得 4.1-6 分,良好的得 2.1-4 分,一般的得 0.1-2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6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安排的合理性、售后网点的分布情况、维修的反应速度及服务措施进行评审,优秀的得 4.1-6 分,良好的得 2.1-4 分,一般的得 0.1-2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6
7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培训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功能培训、培训科目和培训方式等方面:优秀的得 6.1-9 分,良好的得 3.1-6 分,一般的得 0.1-3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9

备注: 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 价格分（30分）

2.2.1 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 (1)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页码)
- (2) 营业执照复印件…………… (页码)
- ~~-(3) 联合协议…………… (页码)-~~
- ~~-(4) 分包意向协议…………… (页码)-~~
- ~~-(5)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页码)-~~
-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页码)-~~

一、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供应商为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资料,承诺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营业执照复印件

~~三、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5)；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五、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 投标函·····	(页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页码)
(3)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页码)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页码)
(5) 商务技术偏离表·····	(页码)
(6) 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页码)
(7) 主要业绩证明·····	(页码)
(8) 技术解决方案·····	(页码)
(9) 组织实施方案·····	(页码)
(10) 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11) 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页码)
(12) 项目小组人员名单·····	(页码)
(13)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页码)
(14) 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	(页码)
(15) 培训计划·····	(页码)
(16) 验收方案·····	(页码)
(17) 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	(页码)

一、投标函

致: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填写招标编号:）的要求，正式授权（全权代表姓名、单位、职务）代表供应商（填写单位、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声明同意如下：

1. 我方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 我方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4. 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的约束。
5.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天内有效。
6. 我方将严格遵守以下条款，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人（及其集团公司）发起的采购活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电子印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填写姓名）系_____（填写供应
商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填写单位全称）的（填
写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填写身份证号码：_____）。以本
公司的名义参加组织的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
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
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供应商（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现授权委托_____ (填写单位全称) 的 (填写姓名) 为我方授权代表, (填写身份证号码: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组织的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办公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供 应 商：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_____（填写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单位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项目所在行业主管部门（如有）。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主要业绩证明

附表 :相关项目建设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 类型	简要描述	合同 金额 (万元)	开竣工 日期	项目地址与 采购单位联 系电话	所在页码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和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页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技术解决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投标品牌及型号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注：1.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须在技术文件中提供此配置清单，提供主要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官网截图、产品彩页、原厂技术说明等）。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组织实施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附表: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以生效日算起)

工作日 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

注: 供应商可按上述时间表的格式自行编制切合实际的具体时间表。

供应商名称 (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售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 (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供应商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响应时间	到达现场时间
	总协调人									
	售后人员									
	...									

供应商名称 (电子印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供应商名称 (电子印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项目小组人员名单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页码	截止投标时间近3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页码)	专业 (页码)	职称 (页码)	本项目中的职责	项目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 C: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小组人员社会保障资金记录情况表（以社保部门出具缴纳凭证作附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培训计划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附表:培训日程及费用

课程名称	提供的资料	持续时间	授课教师	培训对象	培训地点	课程费用
费用总计						

注解:A 课程清单按时间顺序排列,并提供以下详细资料:

- 1. 课程概要
- 2. 课程目的
- 3. 教学方式
- 4. 先决条件
- 5. 教材目录

B 按照附表A提供授课教师的简历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六、验收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七、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方_____（供应商全称），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如有）
1						
2						
3						
4						
...						
投标总价		小写：¥_____ / 两年 大写：人民币_____ / 两年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 投标报价的费率低于 50%的，须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否则有可能会被认为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并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附件 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示:是/否 公示期限:

采购结果公示:是/否 公示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 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 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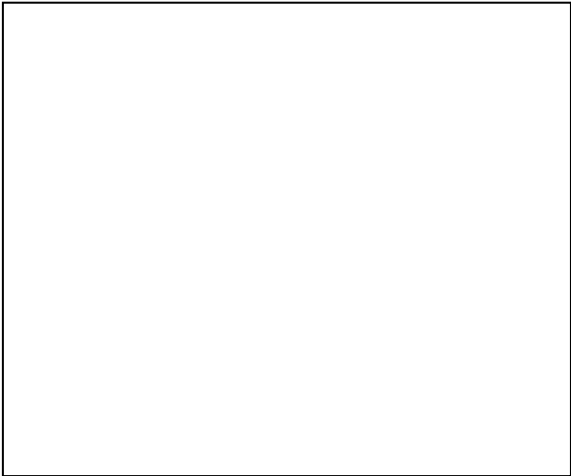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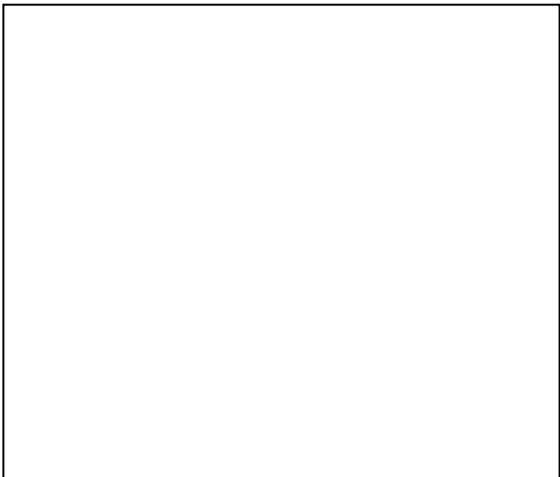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 专用章”（印模）



附件4: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5: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XX工作内容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 (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